

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汕头市潮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专项监督抽检工作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潮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汕头市潮南区峡山街道峡溪路口 联系电话：0754-82297710 联系人：陈东淼
3	中介服务名称	汕头市潮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专项监督抽检工作检验检测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CMA 证书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2026 年完成出具工业产品专项检验报告；本次专项抽检工业产品包括儿童用品、文体用品、纺织品、照明光源及灯具、电子产品、日用及化工品、车辆及相关产品、电器附件、电线及电缆；合计抽检产品 67 批次，预计费用 15.8 万元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按照合同约定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工业产品抽检报价及抽检项目的计价单项检验项目费用以《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收费标准》(粤价〔2002〕170号)为检验项目最高报价；以上规定不能确定计价的由双方协商确定。</p>
8	服务时间	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</p>

	<p>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	--